

嘉義縣政府 書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書記 林志維

電話：05-3620123#8361

電子信箱：elmolin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大埔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任字第112017256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376500000A_1120172565_ATTACH1.pdf、
376500000A_1120172565_ATTACH2.pdf)

主旨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31日制定公布之「農業部組織法」、
「農業部農糧署組織法」、「農業部漁業署組織法」、
「農業部動植物防疫檢疫署組織法」、「農業部林業及自然
保育署組織法」、「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組織
法」、「農業部農田水利署組織法」、「農業部農業金融
署組織法」、「農業部農業科技園區管理中心組織法」、
「農業部農業試驗所組織法」、「農業部林業試驗所組織
法」、「農業部水產試驗所組織法」、「農業部畜產試驗
所組織法」、「農業部獸醫研究所組織法」、「農業部農
業藥物試驗所組織法」及「農業部生物多樣性研究所組織
法」，行政院定自112年8月1日施行，並於112年7月13日
以院授人組字第11220012671號令發布，轉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112年7月13日院授人組字第11220012676號函辦
理；並檢附原函及其附件影本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府各處(嘉義縣政府人事處除外)、本府所屬各機關、本縣各戶政事務所、本縣
各地政事務所、本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
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

人事室 112/07/21



1120007815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考核訓練科、本府人事處退休福利科、本府人事處組織任免科

2023/07/21
12:28:46
電文
交換章



裝

訂

線